



#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JIEYANGSHI RENMINZHENGFU GONGBAO

**2022**

第 23 期

#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2年第23期

揭阳市人民政府主办

2023年1月5日出版

## 目 录

### 【市政府文件】

|                                                          |   |
|----------------------------------------------------------|---|
|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揭阳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br>（揭府〔2022〕66号） ..... | 1 |
|----------------------------------------------------------|---|

### 【市政府办公室函件】

|                                                                  |   |
|------------------------------------------------------------------|---|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建立揭阳市粮食安全保障工作部门间联席会议制度<br>的函（揭府办函〔2022〕120号） ..... | 3 |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管控方案的通知<br>（揭府办函〔2022〕122号） .....   | 9 |

### 【规范性文件】

|                                                   |    |
|---------------------------------------------------|----|
|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广使用国VIB车用汽油的通告<br>（揭府规〔2022〕9号） ..... | 17 |
|---------------------------------------------------|----|

### 【人事任免】

|                                         |    |
|-----------------------------------------|----|
| 关于许茂伟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br>（揭府人字〔2022〕33号） ..... | 19 |
| 关于卢灿辉同志免职的通知<br>（揭府人字〔2022〕34号） .....   | 20 |

#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揭阳市 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

揭府〔2022〕6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广东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粤府〔2022〕70号）要求，现将《揭阳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以下简称《清单》）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各地各部门要开展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工作，加强事项动态管理，确保《清单》的准确性和规范性。各县（市、区）要对照《清单》，梳理编制本地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并经本级人民政府审定后向社会公布。政务服务事项通用目录、“互联网+监管”事项、投资项目审批事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等清单中的行政许可事项，应当严格与《清单》保持一致并做好衔接。充分发挥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支撑作用，将《清单》纳入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管理，实现事项同源、统一规范。

**二、推进事项规范高效运行。**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执行

《清单》，制定完善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畅通线上线下办理渠道，提高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严格落实清单之外一律不得违法实施行政许可的要求，严肃清理整治变相许可，不得随意增加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办理结果等，杜绝权力运行越位、缺位、错位。

**三、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各地各部门要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三定”规定等，对列入《清单》事项，确定监管层级、监管主体，明晰监管职责边界，明确监管重点环节，加强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领域监管，并充分评估实际情况和风险隐患，实施有针对性、差异化的监管措施，提高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杜绝一放了之、只批不管等问题。

**四、做好实施保障工作。**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统筹协调，全面推动《清单》相关工作的落实，规范清单运行。做好事项清单工作的指导、协同和督促，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和做法。

附件：《揭阳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5日

（附件略，详情请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jieyang.gov.cn](http://www.jieyang.gov.cn)政务公开-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查阅）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建立揭阳市 粮食安全保障工作部门间联席 会议制度的函

揭府办函〔2022〕120号

市发展改革局：

揭市发改〔2022〕1232号请示收悉。市人民政府同意建立由你局牵头的揭阳市粮食安全保障工作部门间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不刻制印章，不正式行文，请按照市人民政府有关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工作。

附件：揭阳市粮食安全保障工作部门间联席会议制度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12日

附件

## 揭阳市粮食安全保障工作部门间 联席会议制度

为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进一步加强对粮食安全保障工作的统筹协调，强化分工协作，形成工作合力，经市人民政府同意，建立揭阳市粮食安全保障工作部门间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制度。

### 一、主要职责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研究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粮食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二）研究推进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考核有关工作，评估地方党委政府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提出整改要求。

（三）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统筹谋划和推进粮食安全保障工作，研究提出将粮食安全保障工作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府工作重点的政策建议。研究落实国家、省粮食安全中长期规划纲要的政策措施、制定省粮食安全专项规划实施方案，以及统筹协调做好粮食安全年度重点工作。

（四）研究全面加强粮食生产、储备、流通能力建设，高质量发展仓储物流设施，推动粮食产业转型升级和全链条节粮减损，提高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五）研究实施强农惠农富农政策，落实好财政、税收支持政策，强化土地、融资、产业等政策支持，组织做好粮食收购，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研究对粮食生产产量高和贡献大的地区、对粮食规模生产的经营主体给予重点支持，合理保障农民种粮收益。

（六）研究加强粮食生产技术推广、农机装备研发应用、种业振兴、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耕地保护、粮食产地环境治理等保障粮食生产的政策措施。

（七）研究健全粮食市场监测体系，会商分析全市粮食生产、储备、流通和市场形势，提出保供稳市的政策措施。

（八）研究加强地方政府粮食储备，引导建立社会责任储备，支持中央、省粮食储备任务落实，提升粮食收储调控能力。

（九）研究完善粮食应急预案，增强粮食应急加工能力，强化粮食应急运输保障，促进粮食物流供应安全稳定畅通。

（十）研究加强粮食流通监管，合力推进粮食执法督查工作，加强粮食质量安全监管监测和风险防控、进境粮食植物疫情风险防控。建立健全粮食流通市场协同监管机制，统筹利用各方力量和资源，形成常态化制度化长效监管合力。

（十一）研究强化粮食安全和爱粮节粮、反对浪费、耕

地保护等宣传教育，制定其他涉及粮食安全方面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相关重大事项和重大问题。

（十二）研究强化组织和人员保障，以及支持粮食安全工作的政策措施。

（十三）研究落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粮食安全保障工作有关事项。

## 二、成员单位

联席会议由市委组织部、编办、农办，市发展改革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统计局，揭阳海关、国家统计局揭阳调查队、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揭阳市分行、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揭阳直属库有限公司、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等单位组成（成员名单附后）。市发展改革局为牵头单位。根据工作需要，经报市政府批准，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可适时调整。

联席会议由市发展改革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召集人，市发展改革局和市农业农村局分管负责同志担任副召集人。其他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局，承担联席会议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市发展改革局分管负责同志担任。联席会议设联络员，由各成员单位相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

联席会议成员、联络员因工作变动等原因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提出，报联席会议办公室。

## 三、工作规则

（一）联席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体会议，由召集人

或召集人委托的副召集人主持。根据工作需要，经召集人同意可临时召集部分成员会议。

（二）成员单位可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提出召开全体会议或部分成员会议的建议。

（三）全体会议或部分成员会议议题由成员单位提出，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后报召集人确定。

（四）各成员单位可根据工作需要提出需提交会议讨论的议题。对于重大决策事项，议题牵头单位要在会议召开前进行必要的调研论证、沟通协商、征求意见等。对于涉及专业性强的技术性事项，议题牵头单位可委托相关单位、研究机构研究提出意见，供联席会议决策参考。必要时，可邀请相关单位、机构列席会议。

（五）联席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议定事项，印发各成员单位及有关方面，并报市委、市政府，重大事项按程序报批。

#### 四、工作要求

（一）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主动研究推进全市粮食安全保障相关工作，及时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提出需审议的议题。认真梳理准备联席会议材料，及时报送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并积极参与讨论决策。会后认真落实会议议定事项，及时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报送议定事项工作进展。

（二）各成员单位之间要加强沟通协调，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共同保障全市粮食安全。

（三）市发展改革局根据工作需要负责将议定事项落实情况汇总报告市委、市政府。

## 揭阳市粮食安全保障工作部门间 联席会议成员名单

召 集 人：许茂伟 市发展改革局党组书记  
副召集人：刘小杰 市发展改革局副局长  
黄喜文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成 员：侯耿胜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陈恩泽 市委编办副主任  
杨隆重 市委农办三级调研员  
林 淳 市财政局副局长  
黄林芝 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胡壮国 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方树荣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李统国 市水利局副局长  
杨楚平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吴海扬 市统计局副局长  
洪泽营 揭阳海关副关长  
黄伟铠 国家统计局揭阳调查队副队长  
吴晓虹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揭阳市分行副行长  
唐晓蔚 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揭阳直  
属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晓芳 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揭阳市“十四五”用水总量 和强度管控方案的通知

揭府办函〔2022〕12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揭阳市“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管控方案》已经七届市政府第29次常务会议审议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水利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12日

# 揭阳市“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管控方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我市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的通知》（粤办函〔2016〕89号）《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揭阳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的通知》（揭府办函〔2016〕115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2〕221号）等要求，结合《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及各县（市、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四五”相关发展规划，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动绿色发展，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围绕水资源刚性约束和集约节约利用的总体要求，按照广东省“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管控要求，制定揭阳市各县（市、区）“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及管控措施，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相协调，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二）基本原则

（1）坚持节水优先和刚性约束原则。把节水放在优先位置。以水资源刚性约束和集约节约利用为重点，大力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强化区域流域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经济社会发展转型升级，保障经济社会长期平稳较快发展。

（2）坚持科学合理和公平公正原则。充分考虑流域和区域的自然条件、人口分布、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产业结构布局与优化调整等因素，处理好开源与节流以及存量与增量的关系，在水资源综合效益最大化前提下，充分兼顾不同地区和部门的利益，公平公正地进行全市用水总量和强度目标分解。

（3）坚持尊重现状和保障发展原则。以合理的现状用水为基础，在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合理用水需求的前提下，优化用水结构，科学制定全市各县（市、区）用水总量和强度目标。

（4）坚持严格管理和动态调整的原则。严格落实省下达我市的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强化水资源统一管理，充分挖掘各行业用水潜力，从紧核算各行业用水量，严格控制水资源无序开发和过度开发；同时，考虑近年来疫情等因素对发展环境的影响，在满足全市用水总量和强度要求下，逐步建立用水总量和强度动态调整机制。

## （三）主要目标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十四

五”用水总量和强度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2〕221号）要求，到2025年，揭阳市用水总量控制在13.76亿立方米以内，其中地下水取用水量控制在0.541亿立方米以内；非常规水源利用量不低于0.11亿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降幅不低于18%和16%；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不低于0.545。

## 二、管控要求

（一）严格用水总量管控。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将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严控水资源开发利用红线。大力推动相关行业、产业以及各类开发区在做规划的同时开展水资源论证，从源头促进经济结构、产业布局与水资源承载能力相协调。严格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坚决遏制不合理用水需求。严控直流火核电冷却用水增量。用水总量达到流域或者区域用水总量控制目标的地区，采取水权交易等方式解决建设项目新增取用水需求。

（二）严格用水效率管控。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严控效率红线。全面落实国家节水行动和广东“节水九条”，推进城市节水减排、工业节水减污、农业节水增效。严格落实节水评价制度，加强计划用水管理，严格用水定额管理。将非常规水源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采取综合措施逐年扩大利用规模，确保完成非常规水源利用目标任务。

（三）强化取水监测计量建设。全面、准确、及时掌握取用水情况，提升用水总量控制管理基础保障能力。实现取

水监测计量全覆盖，同时地表水年许可水量50万立方米以上、地下水年许可水量5万立方米以上的非农业取水和大中型灌区渠首取水要实现在线计量，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扩大在线计量覆盖范围。加快推进农业用水计量方法研究和计量设施改造建设，加强农业取用水管理。

（四）建立健全用水总量核算和评估制度。依法落实用水统计调查制度，建立健全用水总量核算工作制度，加强基础数据来源把控和质量审核，从源头提高用水总量数据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建立用水总量评估制度，定期评估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控制目标落实及相关工作情况，评估结果作为用水总量动态配置及考核的重要依据。

（五）建立用水总量动态配置机制。坚持从严管控与统筹配置相结合，建立用水总量“阶段管控、动态配置”的管理制度体系。依据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动态配置各地区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合理用水需求。

### 三、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部门和单位责任，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严格落实市级下达的用水总量阶段控制目标，加强水资源管理及节水力度，不断提升水资源集约节约安全利用的能力和水平。

#### （二）健全管控机制

坚持从严管控与统筹配置相结合，建立健全用水总量管

控制度体系，严格落实用水总量及强度双控目标，切实保障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三）强化监督考核

依托河湖长制考核，将各县（市、区）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完成情况纳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专项考核。确保水资源管控目标既能满足市级考核要求，又能保障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刚性需求。

### （四）加大宣传力度

各县（市、区）、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对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宣传力度。提高全面节水意识和水资源保护意识，将节水纳入国民素质教育和中小学教育活动，推进节水教育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引导广大群众增强节约保护水资源的思想认识和行动自觉。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等主题宣传，利用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开展全方位、多层次节水公益性宣传，普及节水知识，倡导绿色消费。建设节水教育社会实践基地，发挥水博物馆、水科技馆、水文化馆、重点水利工程等平台作用，组织开展各具特色的宣传实践，增强全社会节水意识。

- 附件：1.揭阳市“十四五”和2030年用水总量控制目标表  
2.揭阳市“十四五”用水效率控制目标表

附件 1

揭阳市“十四五”和 2030 年用水总量控制目标表

单位：亿立方米

| 行政区 | 2025 年用水总量 | 其中：地下水取用水量 | 其中：非常规水源利用量 |        |        |        | 2030 年用水总量 |
|-----|------------|------------|-------------|--------|--------|--------|------------|
|     |            |            |             |        |        |        |            |
|     |            |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2025 年 |            |
| 榕城区 | 2.065      | 0.0060     | 0.002       | 0.005  | 0.008  | 0.010  | 2.305      |
| 揭东区 | 2.563      | 0.0950     | 0.003       | 0.008  | 0.012  | 0.020  | 2.861      |
| 揭西县 | 2.092      | 0.1166     | 0.002       | 0.005  | 0.008  | 0.010  | 2.335      |
| 惠来县 | 2.603      | 0.1454     | 0.015       | 0.020  | 0.027  | 0.040  | 2.906      |
| 普宁市 | 4.271      | 0.1780     | 0.008       | 0.012  | 0.015  | 0.030  | 4.767      |
| 合 计 | 13.594     | 0.5410     | 0.030       | 0.050  | 0.070  | 0.110  | 15.174     |
| 揭阳市 | 13.760     | 0.5410     | 0.030       | 0.050  | 0.070  | 0.110  | 15.340     |

注：（1）全市预留 0.166 亿 m<sup>3</sup> 水量，用以保障重大项目需水，由市级统筹；  
（2）各县（市、区）用水总量控制目标包含非常规水源利用量和直流水核电冷却水消耗量；  
（3）非常规水源利用量为最低利用量，超过该目标的水量不纳入用水总量控制；  
（4）2022—2024 年度的用水总量和地下水取用水量控制目标同 2025 年控制目标。

附件 2

揭阳市“十四五”用水效率控制目标表

| 行政区 |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br>较 2020 年降幅 (%) |        |        |        |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br>较 2020 年降幅 (%) |        |        |        |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        |        |
|-----|-------------------------------|--------|--------|--------|------------------------------|--------|--------|--------|-------------|--------|--------|--------|
|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2025 年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2025 年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2025 年 |
| 榕城区 | 9                             | 12     | 15     | 19     | 7                            | 10     | 13     | 16     | 0.530       | 0.537  | 0.544  | 0.545  |
| 揭东区 | 9                             | 12     | 15     | 19     | 7                            | 10     | 13     | 16     | 0.530       | 0.537  | 0.544  | 0.545  |
| 揭西县 | 8                             | 11     | 14     | 18     | 7                            | 10     | 13     | 16     | 0.540       | 0.543  | 0.547  | 0.550  |
| 惠来县 | 9                             | 12     | 15     | 19     | 7                            | 10     | 13     | 16     | 0.530       | 0.537  | 0.544  | 0.545  |
| 普宁市 | 9                             | 12     | 15     | 19     | 7                            | 10     | 13     | 16     | 0.540       | 0.543  | 0.547  | 0.550  |
| 揭阳市 | 8                             | 11     | 14     | 18     | 7                            | 10     | 13     | 16     | 0.530       | 0.537  | 0.544  | 0.545  |

#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广使用 国VIB车用汽油的通告

揭府规〔2022〕9号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总体部署，深入推进成品油质量升级专项行动，持续改善我市大气环境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广使用国VIB车用汽油的通知》（粤府函〔2022〕159号），我市自2023年1月1日起在全市范围内全面使用国VIB车用汽油。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我市行政区域内自2023年1月1日起必须全部销售国VIB车用汽油（含E10乙醇汽油），同时停止销售低于国VIB标准的车用汽油（含E10乙醇汽油）。

二、我市行政区域内的加油站必须在2022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国VIB车用汽油（含E10乙醇汽油）的置换和标识更新工作，明确标识名称、牌号和等级。

三、全市范围内销售的国VIB车用汽油应符合《车用汽油》（GB17930-2016）表4规定的技术要求，车用乙醇汽油应符合《车用乙醇汽油（E10）》（GB18351-2017）表3规定的技术要求，全年蒸汽压均不超过60KPa，并销售92号、95号、98号产品。

四、国VIB车用汽油（含E10乙醇汽油）零售价格按照国家 and 省的有关规定执行。成品油批发企业和加油站应按有关规定做好国VIB车用汽油（含E10乙醇汽油）销售价格的明码标价工作。

五、市发展改革、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等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能加强对国VIB车用汽油流通市场的监督管理，对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六、群众发现国VIB车用汽油（含E10乙醇汽油）的质量、计量和价格等问题，可直接拨打12345政府服务热线投诉举报。

七、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9日

## 关于许茂伟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3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经2022年12月13日揭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

任命许茂伟同志为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免去其揭阳市水利局局长职务。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14日

## 关于卢灿辉同志免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3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市人民政府批准：

免去卢灿辉同志的市中医院院长职务。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14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

**主管主办：**揭阳市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部地址：**揭阳市榕城区临江北路555号

**联系电话：**（0663）8234386

**邮政编码：**522000

**传真号码：**（0663）8213851

---

公报电子版查阅方式：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eyang.gov.cn>）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通过微信公众号“揭阳市政府网”市政府公报栏目查阅。